

開南大學國際企業學系模組證明書申請表

- 一、依「開南大學國際企業學系模組修讀辦法」規定如下：
各模組應修學分數至少為十五學分，模組應修科目至少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（含雙主修）、輔系或其他學程之畢業學分。
- 二、學生於修畢該模組規定修習之全部課程，且成績及格獲得應修之學分數後，於畢業當學期之 12 月、4 月始可填表申請證明書。
- 三、申請流程：詳細填妥本表（附歷年成績單、輔系/雙主修申請表、加修其他學程或模組之必選修課程規定各乙份）→送模組召集人同意簽核→畢業當學期辦妥離校程序後至學程設置單位領取學程證明書。

大學部 進修學士班 碩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

模 組 名 稱		申 請 日 期			年 月 日
學 號		姓 名			
就 讀 學 校 系 級	大學/學院 系(所)	年 級 班	聯 絡 電 話		
輔系 / 雙主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輔系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雙主修_____				
修 讀 其 他 模 組					
	已修習之課號	科 目	學 分	成 績	備 註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合 計	共 計 _____ 學 門 ， 合 計 _____ 學 分				

模組召集人 簽核暨審查意見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 過：該生確已修畢本模組規定修習共_____學分，且模組應修科目至少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（含雙主修）、輔系或其他學程之畢業學分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，審查意見：_____</p> <p>模組召集人核章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審核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</p>
------------------	--